

枣庄市财政局文件

枣财农整指〔2023〕5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区（市）财政局、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3〕24 号）和我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要求，经研究，现下达 2023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收入列 2023 年“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预算科目，支出列“21301 农业农村”预算科目。

一、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代码为“10000023Z2214030000002”，用于种业发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畜牧业发展。

二、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项目代码为“10000023Z14030000004”，用于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农作物秸秆利用、渔业资源保护。

三、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项目代码为“10000023Z221403000003”，用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请严格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号），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2.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3.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4.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5.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6.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指标
分配表

(市、区)	合计	种业发展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畜牧业发展
		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	农业产业强镇	粮改饲
枣庄市合计	1071	20	1000	51
滕州市	20	20		
薛城区	300		300	
市中区	5.5			5.5
峄城区	700		700	
台儿庄区	45.5			45.5

附件 2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枣庄市	滕州市	山亭区	薛城区	市中区	峄城区	台儿庄区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畜牧局	实施期限	长 期							
市级财政部门	各市财政局	各级主管 部门	各区（市）农业农 材局、畜牧(主管) 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含农机购置补贴）			6061	1782	272	850	348.5	1625	1183.5
	其中：中央补助（含农机购置补贴）			6061	1782	272	850	348.5	1625	1183.5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招任务清单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产业发展。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 贴机具数(台、套)	2920	1033	152	327	198	546	664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新创建农业产业强镇数量(个)	1			1			
			粮改饲结构调整面积(万亩)	0.32				0.0345		0.2855
			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数量(头,只)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承担主体完成生产性能测定任务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速记问题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换受盐户数(个)	2070	726	122	236	143	381	462
			农作物耕种机收化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贴经费使用情况满意度	≥90%	≥90%	≥90%	≥90%	≥90%	≥90%	≥90%
	满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件 3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 算指标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市、区)	合计	地 膜 科 学 使 用 回 收	农作物秸秆 综合利用	渔业资源保护
枣庄市	920	60	800	60
滕州市	17.4	17.4		
山亭区	5.1	5.1		
薛城区	5.1	5.1		
市中区	2.4	2.4		
峰城区	815	15	800	
台儿庄区	15	15		
庄里水库	30			30
岩马水库	30			30

附件 4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保护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illegible]

附件 5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市、县 (市、区)	合计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高 素 质 农 民 培 育			基层农技推广 体系改革与建 设
		粮油单产提升 行动	绿色种养循环 农业试点	高效特色设 施 农业提 升	奶牛家庭牧场 和奶农合作社 培育		农业社会化 服务	其中：供销社 农业社会化服 务试点	
枣庄市	4129	588	1000	1500	121	407	170	30	343
滕州市	2590.6	190	1000	1100		160.6			140
山亭区	134.6	45				46.6			43
薛城区	184.4	70				44.4	40	30	30
市中区	513.5	37		400		31.5	30		15
峰城区	239.9	125				59.9			55
台儿庄区	466	121			121	64	100		60

